

《长春天赐泉饮品有限公司矿泉水矿区生态修复方案》 评审意见

2025年11月20日，受长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长春市自然资源地质勘探调查队组织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长春天赐泉饮品有限公司提交的《长春天赐泉饮品有限公司矿泉水矿区生态修复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经参审专家认真评议后,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方案》编制单位在收集矿山相关资料,开展野外调查工作的基础上,充分考虑矿泉水资源可恢复性特点,依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矿产资源法〉实施过渡期内矿区生态修复方案编制评审有关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5〕2043号)的要求,编制了本方案,编制依据充分。

二、该矿区位于吉林省长春市九台区龙嘉堡镇饮马河村,矿泉水为取自深度200米深井的白垩系泉头组的裂隙孔隙水,矿区生产规模为 $5.0 \times 10^4 \text{m}^3/\text{a}$,矿区面积 1.0hm^2 。依据采矿证与闭坑后的管护期,确定本《方案》服务年限13年(2023年10月—2036年10月)基本合适。

三、矿山占用土地为 1hm^2 ,主要为旱地、水田、公路用地、农村宅基地等农用地,土地权属为九台区龙嘉堡镇集体土地,现已为矿山企业已取得工业用地使用权,土地权属清晰,无纠纷。

四、该矿山生态环境(水、气、物)、地质环境较好。土地环境发生

破坏，损毁面积 1.0hm²，损毁形式为压占；原则同意本方案矿山闭坑后将土地损毁面积确定为责任生态修复面积 1.0hm²，修复方向为农业用地，修复率为 100%。提出的生态修复质量控制、监测及管护措施可行。

五、《方案》目标较明确，任务较具体，工程部署基本合理。原则同意矿山生态环境修复方案。主要工程量有：

（一）生产期生态修复工程：监测工程：地下水流量、水温监测各 240 次；地下水及排放废水水质监测 20 次；生产厂区附近区域巡视 40 次。废水处理：废水适时处理，年处理水量 100hm³。

（二）闭矿后生态修复：建筑物砌体拆除 1058m³路面砌体拆除 240m³，建筑垃圾清运 1298m³，土地平整 750m³，封井 5m³，设立警示牌 3 个。

六、原则同意矿区生态修复投资估算（39.36 万元）结果与进度安排计划。

综上，《方案》符合自然资办函〔2025〕2043 号要求和现行规范的规定基本及矿山实际情况，可作为该矿山生态环境修复相关单位工作的依据。予以评审通过。

附：《长春天赐泉饮品有限公司矿泉水矿区生态修复方案》评审专家名单

专家组组长：王凤生

2025 年 12 月 16 日

《长春天赐泉饮品有限公司矿泉水矿区生态修复方案》

评审专家名单

序号	评审组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专业	签字
1	组长	王凤生	原吉林省国土资源厅	教授级高工	水工环	王凤生
2	组员	刘传深	吉林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研究员	水工环	刘传深
3		卢长伟	吉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	正高	工程地质	卢长伟
4		李成博	吉林省自然资源调查规划中心有限公司	正高	地质矿产	李成博
5		吴培勇	长春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正高	工程预算	吴培勇